

**2023年度**  
**苍溪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 .....	5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6
第四部分 附件 .....	19
附件1 .....	19
附件2 .....	26
第五部分 附表 .....	4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3

二、收入决算表.....	43
三、支出决算表.....	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3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研究拟订梨仙湖新区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规划，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根据苍溪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承担区域内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编制和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2. 承担梨仙湖新区开发、建设与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协调解决梨仙湖新区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的相关问题，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梨仙湖新区征地拆迁安置工作。

3. 负责研究拟订梨仙湖新区招商引资、投融资及产业发展政策，并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4. 负责研究提出梨仙湖新区智慧城市规划建议，并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5. 负责拟订区域内景区旅游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挖掘、利用、开发、保护梨资源和梨文化；负责组织开展湿地保护科学研究和生态文化知识宣传及普及工作；负责梨文化博览园景区、梨仙湖湿地公园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6. 负责梨仙湖新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等工作。

7.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自2023年6月正式挂牌成立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中心全体干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1345”、县委“543”发展战略，全力推进新区规划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1. 抓规划、绘蓝图，潜心绘就文旅新区优美画卷。坚持规划先行，秉持新发展理念，高水平编制新区规划。一是广泛走访征求群众意见。新区成立后，到新区规划范围实地调查研究20余次，明晰新区建设思路、发展目标；深入乡镇、村组、社区开展走访调查100余人次，广泛征求社会和群众意见，摸清社情民意，做实规划群众基础。二是地企协作借智专业队伍。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落实专业设计团队负责新区规划设计，借智借力成都百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城市发展、乡村振兴、旅游开发方面深耕20多年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做优新区规划。三是着眼未来擘画宏伟蓝图。全面启动梨仙湖新区产城一体化策略研究及规划设计项目，目前已形成初步成果。规划围绕“一湖两岸”高标准打造“一心两镇三园”（即以梨仙湖新区为核心的旅游集散中心，回水坊里小镇和花家坝小镇，梨仙湖湿地公园、扑船山森林公园、环嘉陵江特色产业园），力争把新区建设成为苍溪城市建设新地标、新名片。

2. 优服务、提质量，奋力营造优美舒适新区环境。在优化文旅服务、提振管理质效上持续用力，擦亮梨仙湖湿地公园、梨文化博览园两张名片。一是以人为本提供贴心服务。建立全天候巡园制度，落实人员开展文明劝导、安全巡逻和服务咨询，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广泛征求管理意见和建议，与游客和周边群众座谈600余人次，吸纳有益建议20余条，进一步规范车辆停放、优化景区讲解咨询服务，完善景区管理制度并上墙公示。二是加大投入开展环境改造。投资85万元，实施老梨园改造、景区绿化、基础设施提升等4个项目，推进增植补绿、更新拆旧，新植绿化乔木130株、点播时令鲜花15亩，维修和更换栏杆373米、休闲凳椅26处，翻新标志标牌100余个，清理病腐木120余株，景区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三是完善制度规范园区管理。与县公安局联合出台《关于加强湿地公园管理的通告》，对单位、团体和市民进入公园活动进行规范，明确禁止在公园内猎捕野生动物、钓鱼、捕鱼、攀折花草树木、损坏草坪等14种违法或不文明游园行为。发放通告宣传单2000份，倡导文明游园。

3. 抓安全、保底线，聚力筑牢平安和谐第一防线。坚持逢会必讲、逢事必讲、逢人必讲，时刻如履薄冰，绷紧安全之弦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一是深度排查填补漏洞。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理念，常态化推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实行一月一次大排查、节假日例行专项排查制度，设置4名安全巡逻人员、22名保洁保安人员进行日常巡查等，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建立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台账。二是构建网格压实责任。与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3家茶楼（农家乐）、7家移动售货亭商户签订安全责任书，从严落实生产经营者的主体责任。将湿地公园和梨博园划成8个安全责任区域，实行网格化管理，将领导班子成员、股室和保安保洁人员打桩定位到责任区域，织密安全生产责任网。三是完善预案提升能力。及时制定和完善新区安全生应急预案、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等8个预案，组织开展消防安全、防洪抢险和突发公共事件等安全生产应急演练3次，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管理和应急处突能力。

4. 建制度、抓作风，大力锻造敢打敢拼干部队伍。紧紧扭住思想政治、作风纪律两大关键，完善管理制度、强化责任落实，不断提高干部队伍凝聚力、战斗力。一是强化政治建设。健全集中学习、会前学习制度，增强政治定力，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做到思想上对表对标、行动上紧跟紧随、执行上坚定坚决，确保每一名干部都能从讲政治的高度自觉执行班子作出的决策部署。二是强化作风建设。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推进“躺平式”干部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以案四说”专题教育活动，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干部工作效能。三是强化管理制度建设。修订完善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制定《岗位考核评分办法》，实行月考核月通报制度。建立月重点工作清单制度，明确当月重点工作内容、工作进度和责任人员，月末照单验收完

成情况，形成重点工作结果清单，严控工作进度和质量。

5. 抓产业、促发展，全力做好乡村振兴驻村帮扶。进一步配强驻村帮扶力量，因村因户施策，促进村户稳定增收，以产业振兴推动帮扶村全面振兴。一是选优配强帮扶力量。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全市驻村帮扶工作推进会议精神，选派具有丰富农村工作经验、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党员干部到帮扶村担任第一书记，同时组织具有丰富果树管理经验的原良种场职工入村开展技术指导，帮助发展增收产业。二是倾力发展集体经济。组织帮扶村干部到市内实地考察特色产业发展，选优选准产业发展方向，出资0.6万元帮助联系村新发展村集体经济产业园15亩，栽植黄花12万余株。三是因户施策发展致富。班子成员每月至少一次到帮扶村开展现场调研，入户走访110余户（次），帮助脱贫户解决问题和困难，为3户重点监测户解决就业、产业发展难题，出资0.8万元资助73户脱贫户发展雪梨90亩，以购代捐帮助农户销售价值2万元的农产品。

## 二、机构设置

县梨仙湖新区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苍溪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苍溪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94.5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87.49万元，下降12.8%。主要变动原因是上年结转与当年项目实施及债务化解资金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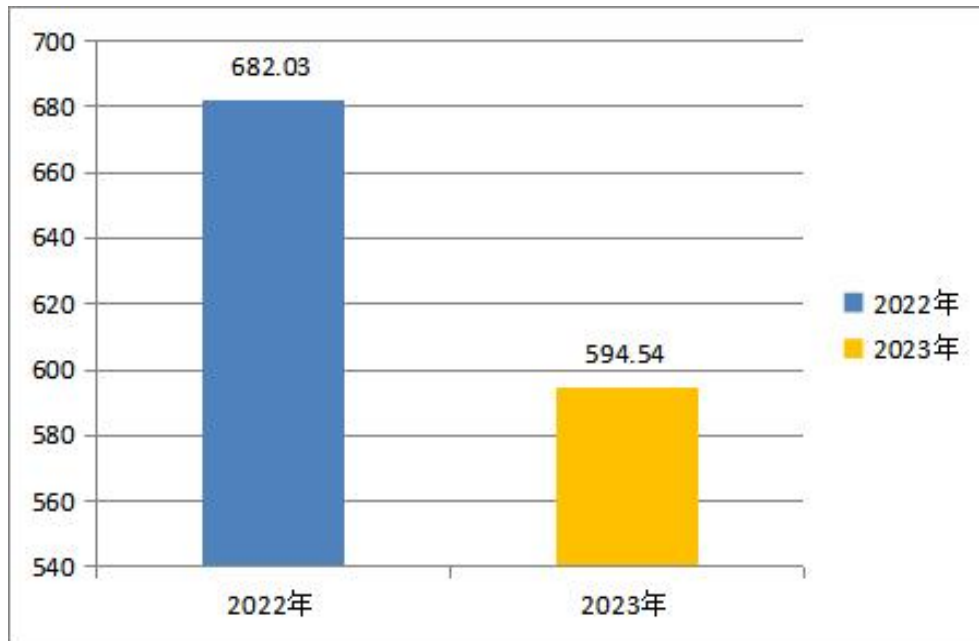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594.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1.57万元，占74.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2.97万元，占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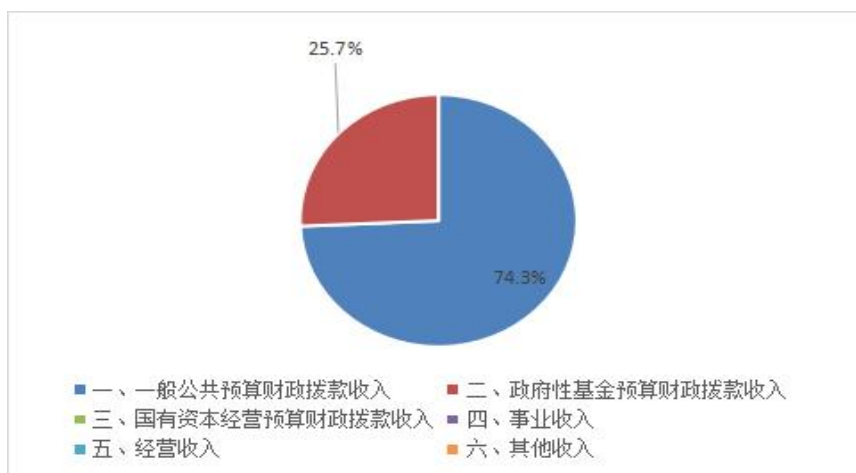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594.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5.67万元，占54.8%；项目支出268.87万元，占4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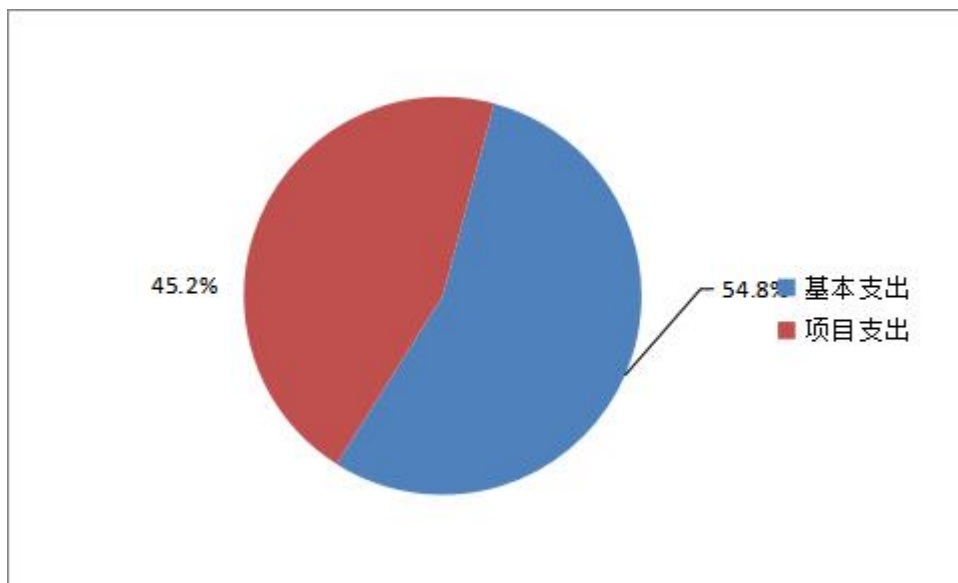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94.5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1.97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

原因是当年项目实施及债务化解资金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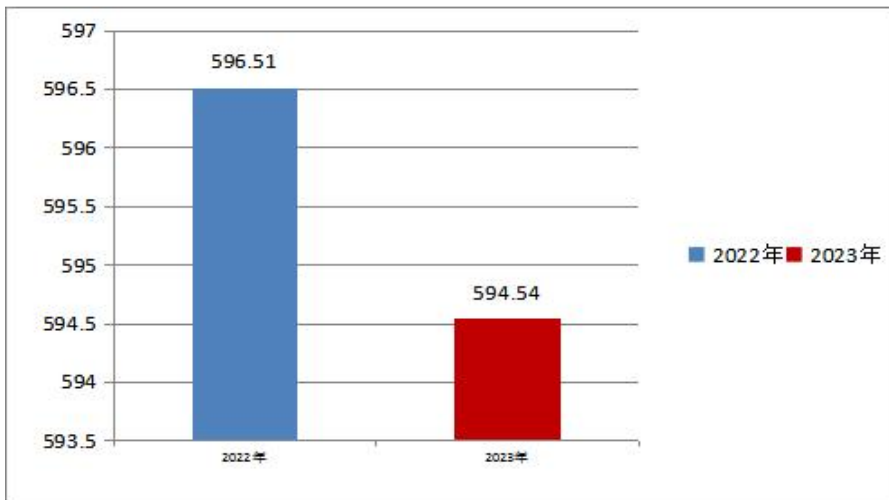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1.5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4.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6.36万元，下降23.6%。主要变动原因是当年项目实施及债务化解资金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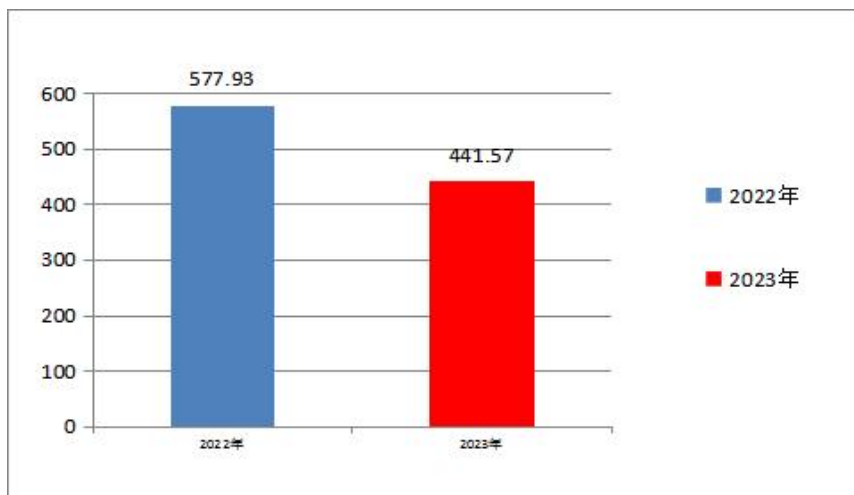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1.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62万元，占6%；卫生健康支出9.87万元，占2.3%；城乡社区支出257.3万元，占58.3%；农林水支出128.23万元，占29%；住房保障支出19.55万元，占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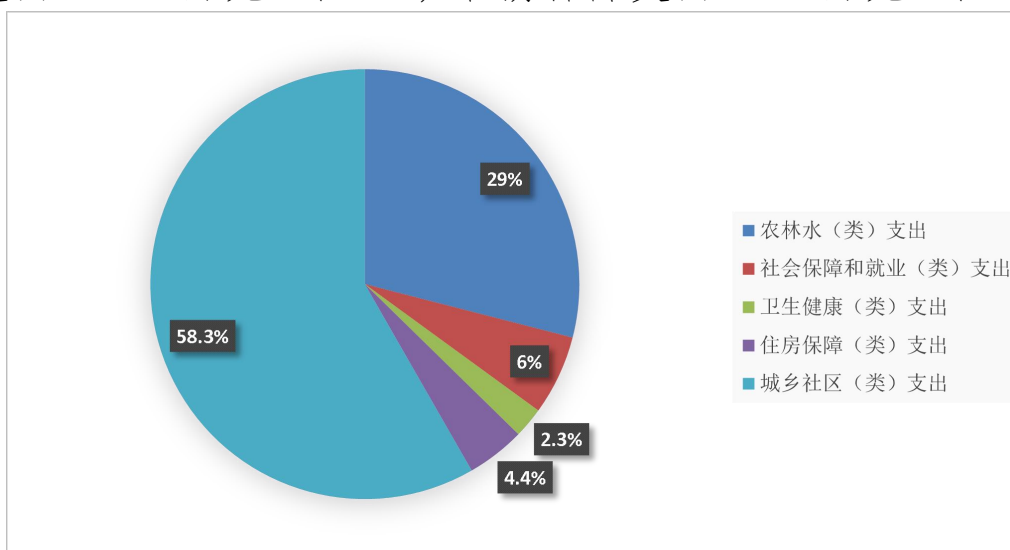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517.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41.5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85.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数为26.62万元，支出决算为26.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数为9.87万元，支出决算为9.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城乡社区（类）城乡（款）其他城乡社区（项）：全年预算数为332.33万元，支出决算为257.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7.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紧运行支出。

4.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全年预算数为129.5万元，支出决算为128.2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紧运行支出。

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数为19.55万元，支出决算为19.5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5.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1.49万元、津贴补贴1.3万元、奖金66.17万元、绩效工资42.9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6.6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8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68万元、住房公积金19.5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6万元。

公用经费64.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17万元、印刷费4.52万元、水费5.32万元、电费7.16万元、邮电费0.92万元、物业管理费1.54万元、差旅费2.38万元、维修（护）费2.77万元、租赁费0.46万元、公务接待费0.26万元、专用材料费4万元、劳务费17.24万元、委托业务费0.17万元、工会经费2.2万元、福利

费2.16万元、其他交通费2.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98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66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6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预算的43.3%；较上年增加0.14万元，增长5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决算数与上年数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加来新区考察规划公函接待任务增多。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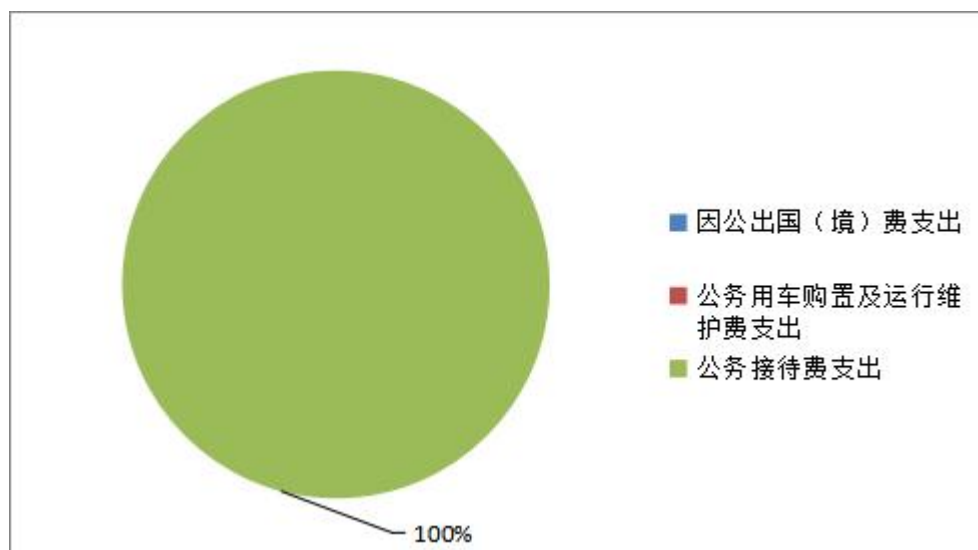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6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预算的4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0.14万元，增长53.8%。主要原因是新的机构合并单位职能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26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合并职能变化考察学习及新区规划与检查公函接待的餐费。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2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26万元，具体内容包  
括：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汇报回水坊里文化小镇设计方案，金额为0.08万元；德亿美生技术有限公司洽谈梨花研发项目，金额为0.08万元；成都百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汇报新区规划编制，金额为0.1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52.97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3年老梨园维修改造项目等2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3年老梨园维修改造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综述：我部门2023年度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根据年度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全面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进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得到了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认可。2023年老梨园维修改造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为了巩固提升新区形象，打造市民休闲、体验、科普示范基地，拟对新区梨园进行改造提升，进行园内清杂去乱、土壤培肥、病虫害防治、死树置换及水渠、道路等基础设施维护维修；2023年度产地集散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分，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的的主要内容是创造良好的梨销售集散场所，塑造梨产品的对外形象，向社会宣传梨即有产地，也有集中销售点与仓储，保护苍溪梨资源，推动以苍溪梨产业发展的乡村旅游及梨产业配套发展，本次安排解决该项目建设资金50万元，本年度完成；2023年度新区维护管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分，绩效自评综述：梨仙湖新区位于苍溪县城以北嘉陵江边，梨

仙湖湿地公园总面积571.76公顷，湿地面积387.23公顷，湿地率67.73%，分布有植物82科236种、野生动物64科200余种，绿化面积约402688平方米，公园以生态系统保护为重点，江河防护、湿地生态修复、休闲娱乐、生态文明教育于一体的综合性湿地公园。获评省级湿地公园、省级自然教育基地，被认定为省重要湿地。苍溪县梨文化博览园占地约200余亩，绿化面积约7296平方米，是嘉陵江流域生态文化旅游区、四川旅游北环线、苍溪“百里香雪海”精品乡村旅游线路上的重要节点，是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全国规模最大、品种最多、梨文化内容最丰富的梨文化主题公园，为市民提供安全休闲舒畅的环境。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一、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二、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项）**：反映本单位用于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建设支出以外的其他农业农村方面支出。

**十三、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本单位用于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建设支出以外的其他农业农村方面支出。

**十四、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本单位用于农业生产支出以外的其他农业农村方面支出。

**十五、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本单位用于乡村振兴支出以外的其他农业农村方面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本单位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的支出。

**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 2023年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组成。

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为县人民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下列内设机构：综合股、规划股项、目建设股、招商引资股、旅游发展股。

### （二）机构职能。

1. 负责研究拟订梨仙湖新区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规划，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根据苍溪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承担区域内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编制和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2. 承担梨仙湖新区开发、建设与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协调解决梨仙湖新区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的相关问题，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梨仙湖新区征地拆迁安置工作。

3. 负责研究拟订梨仙湖新区招商引资、投融资及产业发展政策，并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4. 负责研究提出梨仙湖新区智慧城市规划建议，并承担组织

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5. 负责拟订区域内景区旅游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挖掘、利用、开发、保护梨资源和梨文化；负责组织开展湿地保护科学研究和生态文化知识宣传及普及工作；负责梨文化博览园景区、梨仙湖湿地公园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6. 负责梨仙湖新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等工作。

7.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三）人员概况。**

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事业编制15名。2023年末实有在职人员19人，原县良种场退休人员20人，遗属人员3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收入情况。**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594.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1.57万元，占74.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2.97万元，占25.7%。

### **（二）支出情况。**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594.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0.86万元，占55.6%；项目支出263.68万元，占44.4%。

###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度决算报表结转结余0万元。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自2023年6月正式挂牌成立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中心全体干部职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1345”、县委“543”发展战略，全力推进新区规划建设与产业发展。

### 1. 履职效能。

一是坚持规划先行，秉持新发展理念，高水平编制新区规划，全年预计完成新区产城一体化策规设计框架目标；二是全年完成上缴县财政收入135万元目标任务；三是根据新区职能，优化文旅服务、提振管理质效上持续用力，擦亮梨仙湖湿地公园、梨文化博览园两张名片；四是进一步配强驻村帮扶力量，因村因户施策，促进村户稳定增收，以产业振兴推动帮扶村全面振兴。五是组织开展外出招商引资活动；六是投资85万元，实施老梨园改造、景区绿化、基础设施提升等4个项目，推进增植补绿、更新拆旧，新植绿化乔木130株、点播时令鲜花15亩，维修和更换栏杆373米、休闲凳椅26处，翻新标志标牌100余个，清理病腐木120余株，景区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

### 2. 预算管理。

我单位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现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形成以单位领导支持，财务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结合本单位业务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细化，



部门预算经批复后，按时向全社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做到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及时组织收入，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严格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积极组织项目实施，对于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项目支出，明确规定采购项目的采购期限，督促尽快组织实施采购计划。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控制和结构反馈，对预算执行差异及时分析成因和影响，并及时向领导和相关部门进行反馈，以采取措施纠正执行偏差，促进预算目标的全面完成。

### 3. 财务管理。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各项津贴补贴发放，坚持财会会审制度，遵守报账程序和审核程序。健全完善单位内控制度，全面梳理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分析风险隐患，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制定风险应对策略；有效运用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内部授权审批控制、归口管理、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会计控制、单据控制、信息内部公开等内部控制基本方法，加强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实现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有效实施。建设单位内控监督约束机制，让单位纪检、审计等部门参与到资金使用监督环节，确保资金安全、合理、有效使用，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4. 资产管理。

一是加强会计核算工作。严格执行现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购入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并按照数量、金额登记明细账，编

制固定资产卡片，确保账面上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单位固定资产情况，并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二是加强程序管理，对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的资产采购，必须报政府采购中心进行采购；未纳入预算的固定资产不得随意采购，确需急用必须经相关部门批准。三是加强内部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抽查，检查固定资产的购置、领用、处置等程序是否合规，账实是否相符等，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 5. 采购管理。

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年版）的通知〉》（川财规[2020]11号）文件精神，严格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

###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5个，涉及预算总金额355.51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6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38.52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 项目决策。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

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 项目执行。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实施人员符合相关专业条件，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项目申报、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评审报告、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合同、验收记录、审计报告等全过程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3. 目标实现。2023年我镇的项目实施基本完工并结算，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绩效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

###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年度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后续的项目管理和预算安排中，作为项目管理和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及时进行整改和改进。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开预算项目绩效管理情况，接受社会监督。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总体来说，我单位2023年度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根据年度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全面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进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得到了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认可。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

到提升。自评得分98分。

## **（二）存在问题。**

一是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二是财政预算资金到位比较迟缓，经费支付不能及时到位。

## **（三）改进建议。**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严格执行预算。

2. 事中加强跟踪督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确保问题早发现、早解决，保障相关工作的及时性、准确性。

3. 事后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强化绩效结果应用，树立正确导向，充分发挥绩效考评的推动督导作用。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 附件2

# 2023年老梨园维修改造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了巩固提升新区形象，打造市民休闲、体验、科普示范基地，拟对新区梨园进行改造提升，进行园内清杂去乱、土壤培肥、病虫害防治、死树置换及水渠、道路等基础设施维护维修。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第三批）的通知》（苍财预〔2023〕19号）精神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负责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实施对建设配套设施现场进行技术指导。

###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严格按照相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制定了《苍溪县2023年老梨园维修改造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建设内容与资金概算等。一是更换新区湿地公园内桥上木栏杆；二是维修更换新区人行道花岗石路面；三是对梨园进行土壤培肥；四是对梨园和渠系进行清理。

###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第三批）的通知》（苍财预〔2023〕19号），本次安排解决该

项目建设22万元。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为了巩固提升新区形象，打造市民休闲、体验、科普示范基地，拟对新区梨园进行改造提升，进行园内清杂去乱、土壤培肥、病虫害防治、死树置换及水渠、道路等基础设施维护维修。

## **二、评价实施**

###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估，为完善政策制度、改进项目管理、精准受益对象、优化支出结构、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低效配置，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考虑到项目的公平性、精准性、合理性和群众满意度等，评价重点包括规划决策、制度办法、分配原则、目标实现、效益效率等方面内容，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 **（三）评价选点。**

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和绩效相关的工作原则，采取目标考核管理、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通过现场踏勘、查阅基础资料、收集数据信息等方法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结合项目资金兑付情况等，严格对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

### **（五）评价组织。**

由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分管领导，组织财务、项目管理股等相关股室负责人或具体业务负责人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中心财务股牵头，项目管理股具体负责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资金管理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资金投向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与项目总体规划、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管理办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等符合管理要求，按要求开展了项目绩效监管。

3. 项目实施。该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项目结果。截止评价节点，项目已全部完成，资金拨付

率100%。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实施对湿地进行了保护与发展梨产老梨园标准化改造，增加新区梨产业种植管理知名度。

2.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预算科学合理、均衡公平，符合管理要求范围，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95%。

3. 基础设施。截止评价节点，已全部完成项目实施管护，已拨付资金22万元，资金拨付率100%，实现了预期目标，为市民提供安全休闲舒畅的环境。

4. 行政运转。严格按照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专项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和资金分配标准均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经济效益。全年完成上缴县财政收入135万元目标任务，经济效益显著。

2. 社会效益。不仅能向人民展示几千年的苍溪梨文化的发展史，而且对促进农业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起到示范与带动作用。由单一的卖农产品向卖旅游、卖文化的现代农业的增长方式转变。同时还将带动周边农户发展农家乐，让更多周边的农民参与到新区的服务之中来，有效带动了周边农民增收。

3. 生态效益。促使新区产业的规范化与标准化，特别是促进有机梨与绿色食品的生产进程，其生态环境将得到大大改善。为市民游客提供良好的休闲观光养生环境，促进社会可持续健康



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实现社会的长治久安，提高湿地保护与新区知名度。

#### **四、评价结论**

通过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同时项目实际产出达标，实施效果明显。自评得分99分。

####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资金不足，园区部分改造不到位。

#### **六、改进建议**

加强梨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资金的预算。

# 2023年产地集散中心建设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的主要内容是创造良好的梨销售集散场所，塑造梨产品的对外形象，向社会宣传梨即有产地，也有集中销售点与仓储；保护苍溪梨资源，推动以苍溪梨产业发展的乡村旅游及梨产业配套发展，本次县人民政府安排解决该项目建设50万元，本年度完成。

###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严格按照相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制定了《苍溪县2023年度产地集散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建设内容与资金概算等。创造良好的梨销售集散场所，塑造梨产品的对外形象，向社会宣传梨及有产地，也有集中销售点与仓储；保护苍溪梨资源，推动以苍溪梨产业发展的乡村旅游及梨产业配套发展。

###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统筹整合补助资金。本次对项目投入经济性的评估是在项目事前绩效评估、预算测算的基础上，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本次安排解决该项目建设50万元，本年度完成。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目标。创造良好的梨销售集散场所，塑造梨产品的对外形象，向社会宣传梨及有产地，也有集中销售点与仓储；保护苍溪梨资源，推动以苍溪梨产业发展的乡村旅游及梨产业配套发展。

2. 项目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集散场地3000平方米；质量指标按集散场地规划要求实施方案配置设施设备；成本指标为财政资金补助支出≤50万元；时效指标为2023年12月底前完成；经济效益指标为联农带农户均增收3000元以上；社会效益指标为联农带农200户以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为受益群众满意度90%以上。

3.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和工作安排，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分管领导组织财务、项目管理股等相关股室负责人或具体业务负责人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中心财务股牵头，项目管理股具体负责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验收情况、资金兑现情况等作为项目绩效评价的依据，通过现场踏勘、查阅基础资料、收集数据信息等多种形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深入论证分析后，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 二、评价实施

###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估，为完善政策制度、改进项目管理、精准受益对象、优化支出结构、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

控财政资源低效配置，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考虑到项目的公平性、精准性、合理性和群众满意度等，评价重点包括规划决策、制度办法、分配原则、目标实现、效益效率等方面内容，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 **（三）评价选点。**

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和绩效相关的工作原则，采取目标考核管理、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通过现场踏勘、查阅基础资料、收集数据信息等方法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结合项目资金兑付情况等，严格对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

## **（五）评价组织。**

由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分管领导，组织财务、项目管理股等相关股室负责人或具体业务负责人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中心财务股牵头，项目管理股具体负责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

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资金管理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资金投向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与项目总体规划、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等符合管理要求，按要求开展了项目绩效监管。

3. 项目实施。该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项目结果。截止评价节点，项目已全部完成，资金拨付率100%。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做强做大梨产业。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周边及种植大户、合作社、农户种植梨产业，为农户及梨博园，梨鲜果销售延长货期，储藏有保障，增收1万余元。

2. 民生保障。带动相关产业，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周边农户大面积种植梨产业1000亩。

3. 基础设施。助农增收措施。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农户就地就业100余人，提供梨销售储藏的选果包装，降低种植风险，保障农户收益。

4. 行政运转。通过项目实施，带动沿嘉陵江梨种植产业带，种植面积达50000余亩，户均收入5万元左右。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严格管理，定期按质按量完成既定目标。一是通过严格招标程序确定专业的施工队伍；二是成立专门的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和派业务骨干进行全程跟踪质量监督管理；三是合理安排工期，定期完成集散中心农产品展示展销商铺房屋的翻盖、粉饰、维修，改造集散中心场地内的街沿和泥土路面，在展销商铺前间隔安装休闲椅，对场内绿化树圈进行绿植美化，对集散中心商铺店面招牌进行统一设计安装，在入口左侧制作安装3米高景观石雕塑并雕刻“水果集市广场”标识字样，在入口右侧制作安装长1.5米，宽1米，高1.5米花岗石“元宝梨”雕塑，在集散中心安装80吨左右低温（摄氏零下18度）冷冻库等全部建设内容；四是组织专业的验收队伍对项目进行严格验收；五是严格控制成本，把建设资金严格控制在县财政下达的限额内。

2. 加大绩效监控管理，圆满完成各项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后，一是规范了水果销售市场，创造了良好的梨销售场所，塑造梨产品的品牌形象，延长产品货架期，解决产品销售难，规范销售市场，受益群众大大增加，能有效解决群众产业发展中产品的存贮和销售等问题；二是保护了苍溪梨资源，推动以苍溪梨产业发展的乡村旅游；三是完善了农产品产、供、销一条龙服务，延长农产品的货架期，梨产业得到大力发展，推进农旅结合产业

不断向前发展。

3. 及时公开项目实施进度和情况，得到群众一致好评。在项目实施各个阶段中，采取及时对外公示公开，接受群众的监督，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通过项目实施后，群众满意度达到96%。

#### **四、评价结论**

通过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同时项目实际产出达标，实施效果明显。自评得分98分。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梨种植基地的相关配套设施需进一步完善，种植技术有待加强。

#### **六、改进建议**

加大产业发展配套资金投入保障。一是财政整合资金投入要及时到位；二是加大建设产地集散场地的投入整合力度；三是严格资金使用程序和拨付。

# 2023年维护管理运行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梨仙湖新区位于苍溪县城以北嘉陵江边，距县城中心约4.5公里。梨仙湖湿地公园总面积571.76公顷，湿地面积387.23公顷，湿地率67.73%，分布有植物82科236种、野生动物64科200余种，绿化面积约402688平方米，公园以生态系统保护为重点，江河防护、湿地生态修复、休闲娱乐、生态文明教育于一体的综合性湿地公园。获评省级湿地公园、省级自然教育基地，被认定为省重要湿地。苍溪县梨文化博览园占地约200余亩，绿化面积约7296平方米，是嘉陵江流域生态文化旅游区、四川旅游北环线、苍溪“百里香雪海”精品乡村旅游线路上的重要节点，是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全国规模最大、品种最多、梨文化内容最丰富的梨文化主题公园，为市民提供安全休闲舒畅的环境。

###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根据梨仙湖新区以生态保护为先，结合当地产业、民俗、嘉陵江文化，以宜业、宜居、宜游、宜养为特色，围绕梨仙湖为核心，旨在将该区域打造成为城市新区、旅游景区、产业园区“三区合一”的农旅融合乡村振兴示范区的产城一体化规划编制。组



织开展湿地保护科学研究和生态文化知识宣传及普及工作；保障梨文化博览园景区、梨仙湖湿地公园的政务接待与正常有序开放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做好梨花节前期准备工作，确保梨花节3月18日正常开幕。

###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领导高度重视运行维护专项业务经费的使用，年初成立以主任向松同志为组长、分管财务的副主任李奉洋同志为副组长、财务人员吴刚同志为工作人员的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工作经费的使用，年初预算安排115.6万元。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保障新区在职人员正常办公与景区无安全隐患对外有序开放，围绕目标任务，实现各项工作新突破，扎实推进新区建设工作，立足服务游客，提高新区与景区管理质量。一是完善工作制度，建立新区与景区管理长效机制。二是优化美化新区与景区的景点及基础设施建设。三是注重管理质量，提升工作效能，切实做好新区与景区建设与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四是助力脱贫攻坚，全面完成脱贫攻坚各项目标任务；推进新区发展，向社会宣新区的知名度及对外招商引资。资金使用进行计划申请、划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 **二、评价实施**

### **（一）评价目的。**

全面客观反映该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总结该项目成绩以及

存在的问题，为今后完善资金使用程序提供依据。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一是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二是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三是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财政部门、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四是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三）评价选点。**

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和绩效相关的工作原则，采取目标考核管理、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 **（四）评价方法。**

按照苍溪县2023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我新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细化了绩效评价项目的各项指标，做到科学、可行。在评价启动前就开展了整体指标的量化工作，并根据完成情况进行评估，遵循了“实事求是、尊重客观、力求精准”的原则，使整体绩效评价能充分反映成效，如实反映问题。此项目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四大方面尽可能地全面反映项目支出绩效。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均按要求设置了得分权重和详实的评分标准，并根据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 **（五）评价组织。**

一是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合理配置资源结合本单位实际，特制定了《县梨仙湖新区事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选取设立绩效评价指标。针对项目在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的情况设立各项相关的评价指标。年初成立以主任向松同志为组长、分管财务的副主任李奉洋同志为副组长、财务人员吴刚同志为工作人员的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工作经费的使用，包括：成本、数量、时效、质量、社会效益、满意度等9项指标。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资金管理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资金投向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与项目总体规划、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管理辦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等符合管理要求，按要求开展了项目绩效监管。

3. 项目实施。该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拨付、项

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项目结果。截至评价节点，项目已全部完成，资金拨付率100%。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实施对湿地进行了保护与发展梨产标准化种植生产，增加新区周边农户梨产业经济效益。

2.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预算科学合理、均衡公平，符合管理要求范围，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95%。

3. 基础设施。截至评价节点，已全部完成项目实施管护，已拨付资金72.75万元，资金拨付率100%，实现了预期目标，为市民提供安全休闲舒畅的环境。

4. 行政运转。严格按照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专项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和资金分配标准均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经济效益。全年完成上缴县财政收入135万元目标任务，经济效益显著。

2. 社会效益。不仅能向人民展示几千年的苍溪梨文化的发展史，而且对促进农业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起到示范与带动作用。由单一的卖农产品向卖旅游、卖文化的现代农业的增长方式转变。同时还将带动周边农户发展农家乐，让更多周边的农民参与到新区的服务之中来，有效带动了周边农民增收。

3. 生态效益。促使新区产业的规范化与标准化，特别是促进有机梨与绿色食品的生产进程，其生态环境将得到大大改善。为市民游客提供良好的休闲观光养生环境，促进社会可持续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实现社会的长治久安，提高湿地保护与新区知名度。

#### **四、评价结论**

通过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同时项目实际产出达标，实施效果明显。自评得分98分。

#### **五、存在主要问题**

加强专项业务经费项目资金管理与合理规划使用。

#### **六、改进建议**

运行维护专项业务经费是我新区本职业务工作，与一般的项目有所不同，只是年初预算，单位实施核算申请计划支付兑现，建议简化此类专项支出评价工作。并结合单位的实际和业务的特点，制定出台专项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